证券代码：831504　　证券简称：中晟光电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司法冻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中晟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0,735,384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34.01%。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30,735,384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该司法冻结期限为2019年11月25日起至2022年11月24日止。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

（二）发生本次司法冻结的原因

公司于2019年11月26日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质押与司法冻结明细表》，得知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中晟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30,735,384股（占公司总股本 34.01%）被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中级人民法院（2019）内22刑初28-4号司法冻结。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股东提供的司法冻结法律文书，控股股东江苏中晟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表示未收到任何关于该部

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法律文书，冻结原因尚无法查明。

（三）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冻结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本次股权司法冻结未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股权司法冻结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江苏中晟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66,282,906、73.35%

股份限售情况：0、0.00%

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0,735,384、34.01%

曾经股权司法冻结情况

江苏中晟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0,735,384 股曾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2 日被内蒙古自治区监察委员会内监冻[2018]276 号司法冻结。

三、备查文件目录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6 日